附件4

房屋建筑工程管理工作县对乡（镇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评价指标 | 评价内容 | 分值 | 指标采集牵头单位 |
| 1 | 城乡规划执行 | 房屋建筑工程用地、规划审批、规划验收审批合规情况。 | 15 | 县自然资源局 |
| 2 | 违法占地处置 | 年度新增违法占地房屋建筑工程及部门联动查处，各方责任主体追究，违法房屋建筑工程“零增长”情况。 | 15 | 县自然资源局、县农业农村局 |
| 3 | 违法建设处置 | 年度新增违法建设房屋建筑工程及部门联动查处，各方责任主体追究，违法房屋建筑工程“零增长”情况。 | 15 | 县城市管理局 |
| 4 | 规范农村宅基地审批管理 | 乡镇建立并落实宅基地建房审批制度、现场巡查和竣工验收制度情况。 | 15 | 县农业农村局 |
| 5 | 网格化管理落实 | 落实辖区房屋建筑工程网格化管理情况，包括方案制定、组织领导、网格划定、人员配备、保障措施，以及部门抄·告信息共享，问题发现、组织核实、处置报告、立案查处、协调督办、结案反馈工作流程落实等情况。 | 30 | 县住建局 |
| 6 | 房屋建筑工程安全 | 辖区房屋建筑工程安全运行情况，是否发生质量安全事故、群体性事件等。 | 10 |
| 总分 |  | 100 |  |

备注：由各指标采集单位根据年度工作重点，进一步细化评价内容及分值，赋分后报县住建局汇总。各乡（镇）此项工作绩效得分按公式计算得出：绩效得分=乡（镇）总分/100\*绩效分值。